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新中国四十年长篇小说典藏

伪满洲国(下)

迟子建 著

伪满洲国 (下)

迟子建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目 录

第 一 章	一九三二年	(1)
第 二 章	一九三三年	(48)
第 三 章	一九三四年	(115)
第 四 章	一九三五年	(174)
第 五 章	一九三六年	(231)
第 六 章	一九三七年	(296)
第 七 章	一九三八年	(353)
第 八 章	一九三九年	(403)
第 九 章	一九四〇年	(458)
第 十 章	一九四一年	(508)
第十一章	一九四二年	(569)
第十二章	一九四三年	(631)
第十三章	一九四四年	(695)
第十四章	一九四五年	(765)
后 记		(832)

第八章 一九三九年

(民国二十八年 昭和十四年 康德六年)

—

炉子上的水开了好一会儿了，沸水将壶盖顶得咣啷咣啷直响，杨三娘却依然盘腿坐在炕上用掏耳勺来剔指甲里的泥。杨三娘非常邋遢，即使过年了也不洗一回澡，她身上总有一股酸臭气。她清理个人卫生的工具是一个银质掏耳勺，一端是尖的，另一端则是个米粒般大的小勺。隔上一两个月，她就会坐在炕沿上清理一回。先掏耳朵，将黄乎乎的耳屎掏在裤子上，仔细看看，就像打量金子一样专注。然后又用尖的那头抠指甲里的黑泥。她平素不剪指甲，指甲养得很长，里面藏着的泥多得似乎能容一条蚯蚓在里面爬来爬去。弄过指甲，她又把掏耳勺伸向鼻孔，左右旋转着弄出黏糊糊的鼻涕嘎巴儿，这样她裤子上就星星点点地沾了不少脏东西。杨三娘这时将掏耳勺往头发里一插，伸腿下了炕，三下两下就把脏东西拍落了。之后她使用掏耳勺刷刷地划头皮，直到白花花的头皮屑像雪花一样飘落下来。她的清洁自身的卫生行动也就暂告结束。杨三娘每每这样折腾一回，都显得精神气十足，她大声咳嗽几声，用亢奋的声调与人说话，仿佛脱胎换骨了似的。

杨浩坐在一堆黄裱纸中给马凉的儿子马林做弹弓和书包。马林腊月十七死了，死时瘦得像根野蒿，谁见了都落泪。吴老冒那些

自称打海上运来的药也没能挽留他的生命。马林死前的一周更加骇人地能吃，恨不能一口吞下一锅的粮食。喝水也甚为吓人，一瓢接一瓢地灌，却仍是害渴。这边水刚落肚，那边尿水就出来了，愁得马凉天天在村路上晃荡，不敢回家看这情景。总幻想着他游荡几圈回家后，马林会奇迹般地痊愈了。马林死时并不是用棺材下葬的，而是用炕席裹着埋了。马凉声称儿子未成年，是童子，不当成人来发送。但是村里人都明白，马凉因为儿子生病，家里穷得叮当响，哪儿有钱给他买棺材呢？杨三爷为此气急败坏地骂马凉心肠毒辣，对亲生儿子如此轻薄，实在令人寒心。谁都明白，他是由于棺材没能卖出去而心生愤懑。杨三爷还特意让卖油郎去马凉家游说，说是马林本来就可怜，入土后如果混不上副棺材，在那边就没有房子住，只能露宿荒郊野外，连个媳妇都说不上。马凉却说人死如灯灭，他管不了阴界的事，一切都靠儿子自己去修行了。卖油郎的游说最终失败了，杨三爷只能自认财运不济，遇见马凉连招呼也不打了。

马凉不惟没给儿子买副棺材，就是纸牛纸马的也没舍得买。这回给马凉弄书包和弹弓的，还是栾老四。因为老婆的死，他说话颠三倒四的，而且爱忘事。他夜夜做梦，梦的都是已故的人。那些魂灵也不大体恤他，今天要这个，明天要那个，栾老四一天到晚往棺材铺子跑，快把那儿的门槛给踢破了。两年来杨浩给他做过形形色色的东西，普通的如衣裳、鞋袜、碗筷、灯盏，细致的如烟斗、梳子、笔和花瓶。杨三爷因而很乐意和他交往，栾老四总是往棺材铺子送现钱。死的人少，就只有赚纸花生意的钱了。为此，栾老四几乎是把家底都折腾空了。他整日面色青黄地抽搐着脸，手指也哆哆嗦嗦的，嘴里老是嘟哝不休，说些什么，别人听不清楚，他自己也是糊涂的。你若问他：“老四，你说什么呢？”栾老四就茫然地捂一下嘴说：“我没说什么呀。”神态很凄惶。他种的地由于侍弄不精心，收成一直不好。栾喜梅为此不知哭过多少回，劝父亲不要胡思

乱想,不要管死人的事情了。本来她是爱妈妈的,但父亲的举动却使她恨母亲了。她不止一次在夜深时对着黑洞洞的旷野跟母亲说:“你死了享福去了,我们活着的人多遭罪啊。你就不要闹爸爸了,他一天到晚往棺材铺子跑,家里的日子都没法过了。”每说至此,栾喜梅都要伤心地哭一场。马林死后,栾喜梅一直没出家门,就是春节时也没见她到杂货铺买棉花糖。往年的大年三十,她肯定要到那里给弟妹买上几块棉花糖的。初五时杨浩在街上看见了栾喜梅的弟弟,他穿得破破烂烂的,在捡杂货铺门前的糖纸。捡起后贪婪而飞快地吮一下糖纸,看得杨浩心直哆嗦。可惜他当时手头没钱,没法给那孩子买几块糖。

栾老四昨天下午来棺材铺子时气喘吁吁的,进屋后杨三爷让他去炉前烤烤火,他佝偻着身子打着寒颤凑过去。杨浩见他把手伸向火炉时剧烈哆嗦了一下。他跟杨三爷说,这回他要给马林弄个书包和弹弓。马林昨夜里找他,说是没上够学,想去读书,可没有书包。还说那里鸟太多,他老是睡不好觉,一闭眼睛鸟就往他身上扑,弄得身上全是鸟粪,得弄个弹弓对付它们。杨三爷一听便来了精神,他振振有词地说:“为什么鸟会往他身上扑?还不是因为走时没混上个屋子,天天呆在外面,别说是鸟啊,虎啊豹啊狼啊的都得惦记着他!怪谁?怪就怪那个抠门儿的马凉,亲生儿子死了,连副棺材也不舍得买,这下好了,那孩子在那里受罪了不是?”杨三爷说得唾沫星子四溅,看上去神采飞扬的。他对栾老四说:“这话你应该给过马凉,让他心里知道知道,别你这里好心好意给他儿子送东西,他那里还不知道,这种不领情的事咱不能做!”接着,杨三爷又小声说:“你跟马凉说,他现在悔过还来得及。那孩子死了还不到一个月,这时节尸首冻着,新鲜着呢,重新买副棺材把他殓了,他也就不出来闹人了。到时我把棺材给他便宜着点,也算我积点阴德!”栾老四支支吾吾着,并没有表示要去动员马凉买棺材。他的思维还停顿在马林身上。他有气无力地说:“马林朝我要东西,

合该我是欠他的。他和喜梅好，临死前有两次来找喜梅，我不让他见，挡他在门外了。那孩子眼巴巴地看着我，真是可怜哇。我也真是的，明知道他活不长了，还让他不开心，真是造了大孽！我该让他见喜梅的，不就是说说话吗，又能怎么办呢？伤不着她皮动不着她肉，我真是太自私了。”杨浩没有与顾客拉家常的习惯，这次却忍不住插言了：“马林死了，你们家喜梅哭没哭？”栾老四微微抬起头，散漫地打量了一下杨浩，说：“我也觉着奇怪，我跟她说马林死了，她倒是笑了笑，好像她不把他放在心上似的。可是打马林死后，她就不出门了，往年过年时她都去杂货店给她弟她妹买棉花糖，今年我吩咐她好几次，她去都不去。”杨浩没再说什么，因为再过五天就是正月十五了，村里像他一般大的孩子撵掇着要进城看大秧歌去，他想让栾喜梅也去。栾老四最后嗫嚅着跟杨三爷说，他穷得要揭不开锅了，把过日子的钱都花在棺材铺子了，问能不能给他赊几回账？杨三爷一瞪眼睛连连摆手说：“不行不行！我这也是小本生意。再者说了，你打听打听去，谁跟棺材铺子赊过账？赊账属于心不诚，死鬼会怪罪你的！”吓得栾老四抖了一下，差点倒在炉子上。

杨浩专心致志地叠弹弓的柄。他听见壶盖叫个不休，心想杨三娘不知又在干什么，怎么不把水挪下来？这么烧下去，这水一定被熬得又老又涩，硬得无法喝了。杨三爷到杂货铺打牌去了，正月里他爱玩上几回，说是忙了一年，该清闲一下了。杨浩放下手中的活儿，起身走到屋外的灶房去挪水壶。铁皮壶把已烧得烫手，不得已只好用抹布垫着取下来。飞快地掀开一看，一壶水被熬得只剩小半壶了。壶里满是水锈，早就该清理了。那些水锈结成了暗红的硬痂，就像柿子皮一样。这时杨三娘走进灶房，她高声大气地说：“壶没烧干吧？”杨浩没吭声，让她自己去看。杨三娘猫腰时被壶里蒸发的热气熏了一下眼睛，她煞有介事地“唉哟”一声，说：“连你个鬼呵气也知道欺负女人！”听她洪亮的语音，杨浩知道她刚用

掏耳勺打扫了一番自己。杨浩想自己真是欠手，不该帮她来拿水壶的，省得听她一惊一乍地唠叨。

杨浩回到铺子里接着做活。冬日的阳光很疲惫地从混浊的玻璃窗投射进来，室内的光线并不很充足。虽然才过午，却给人一种黄昏的感觉。这时节户外寸草不生，肮脏的雪东一块西一块地散布着，好像大地打了无数补丁。自前年开始，日本人开始到村子里招工，说是吃馒头和白米，住有火炕的屋子，活儿很轻，不过盖盖房子而已。招工时说是要年满十八的壮劳力，但有的十四五岁的孩子也被领走了。据杨三爷说，出去的人都去煤矿下小煤窑了，天天在潮湿的井下作业，吃不饱穿不暖，还常挨打。然而有不少人还是经不住诱惑去了，在村子里生活也实在太艰难了。杨浩有时顶撞了杨三爷，他就会拍着胸脯说：“我收留你，够不够仁义？你原本一个小要饭的，吃不上穿不上的，不是我杨三爷心眼儿好，你早没命了！我不让你喊我爹，不等于我不把你当儿子待！哪有儿子不服爹的！”杨浩只能忍气吞声地不声不响了。杨三爷还说，日本人在村子里谁家的劳力都敢抓，但别想动他杨三爷一根毫毛，你杨浩就跟着沾光吧！杨浩确实也怕被招了工去，他个子一年年高了，身体也逐渐强壮了，确实是个好劳力了。虽然未满十八岁，但看上去却像个二十岁的人了。为此杨浩对自己飞快生长的身体提心吊胆的，惟恐被强行招走。有一段风闻招工的要来了，他就足不出户，把自己陷在一堆堆黄纸中做活。每年腊月时，只要小年一过，杨浩就择一个杨三爷不在家的晚上，悄悄带着火柴和纸钱到村外的旷野上给已逝的亲人烧纸。这时他会把自己一年来的情况告诉给家人。看着纸钱一点点地化为灰烬，杨浩站在空荡而黑暗的旷野上更觉孤单，此时他总要透彻地哭上一场。每每回到棺材铺子，杨三娘见他红着眼，就问：“谁欺负你了？”杨浩带着哭音说：“没有。天冷，快把我冻透了。”杨三娘便幸灾乐祸地说：“活该呀，大黑的夜，你非要出门，撞着鬼了吧？鬼没剥了你的皮算你命好！”她对待杨

浩总是恶语相加，杨浩习以为常了，也不反感，撇下她忙自己的活儿去了。为了使弹弓的柄结实耐用，杨浩特意把纸里裹了两条木棍。他想约栾喜梅出去，因而觉得对不起马林，为他做东西就带了某种愧疚。他不知道怎么跟栾喜梅张这个口。

杨三娘嘴里嚼着什么东西过来了，为了引起杨浩注意，她使劲拍了一下门框，说：“栾老四什么时候来取东西啊？”

杨浩说：“他走路晃晃悠悠的，没力气了，我跟他说好了，做好了给他送过去。”杨三娘“哟”了一声，说：“你还挺仁义的嘛，知道心疼人了。”由于嘴里吃着东西，她说起话来含混不清的。杨浩说：“他怪可怜的，都要赊账了。”杨三娘又拍了一下门框，说：“我跟你说话，你怎么看都不看我一眼？”杨浩只能抬头瞧她一眼，飞快地又低下了头。杨三娘笑了：“这就对了，以后跟长辈说话要看着说，别那么没教养，以为我杨三娘教子无方！”杨浩很反感她把自己当成她的儿子的那种口气，因而嘟囔一句：“我一个小要饭出身的，又没爹又没娘，没教养别人也不笑话。”杨三娘并未听出弦外之音，她热情洋溢地问杨浩：“你跟你杨三爷说了，正月十五要进城看地蹦子（秧歌）去？”杨浩点点头。“你们搭好伴儿了？”杨三娘问。杨浩说：“搭好伴儿了，有八九个人去呢。大狗子、福剩、全根、银锁、杏花、春红，还有柳叶。”杨浩之所以搬出这些人来，是怕杨三娘要跟着去。因为他跟杨三爷说要进城看大秧歌的时候，杨三娘站在门外听见了。她跟杨三爷说：“真想看看地蹦子呢，有年头没看了。”果然杨三娘发话了：“那天把我也带去吧，反正那天也没事做。”杨浩沉着地说：“杨三爷不会让你去的，那天你不得给他做元宵吗？再说了，去的这些人你也听到了，都和我这般大的，我们雇了王三家的马车起大早进城，就能装下那么些人，你真去的话，也和我们玩不到一块儿的。”杨三娘正“哟——哟——”叫着想教训杨浩，杨三爷回来了。杨三爷见婆娘撇着嘴，就说：“我出去玩这么一会儿，回来你就给我吊脸子。”杨浩想这正是解决矛盾的好时机，他认定杨

三爷不会让杨三娘进城的，于是就说：“杨三娘要跟我们进城去看大秧歌，我说都是小孩去，她就不愿意了。”“你还知道告状啊！”杨三娘气得脸都红了。“你说你这么大岁数了，跟一帮孩子凑什么热闹！”杨三爷一扬手说：“你给我老实在家呆着，那天是正月十五，你得做元宵！”“杂货铺进了元宵，买上两碗回来煮就是了。”杨三娘说，“我团的元宵哪有卖的好吃。”“你懂个屁！”杨三爷火了，“杂货铺今年进的元宵不是江米面的，是高粱米面的，一个个紫红紫红的像卵子球，吃了刺坏你的嗓子！”杨三爷的比喻使杨三娘忘了生气，她笑了起来，越笑越支持不住，便像摊泥似的瘫在了地上。待她笑够了，叉着腰“唉哟唉哟”站了起来，颇有些失落地说：“老了，连笑一回都觉着累了。”

杨三爷是回来吃晌午饭的，杨三娘和杨浩已经先吃过了。他草草扒拉了几口饭，又到杂货铺打牌去了。杨三娘则倒在温暖的火炕上睡去了，她的呼噜声高一声低一声地传来。

摆脱了杨三娘的纠缠，杨浩心里明朗多了。弹弓已经做好，他开始裁剪书包的用纸。这时棺材铺子的门轻轻被人拉开了，栾喜梅蹑手蹑脚走了进来。杨浩最初见她的一瞬间只觉大脑一片空白，这实在太出乎意料了。栾喜梅下穿打着补丁的蓝布裤，上穿蓝底白花的袄罩，戴一块很旧的紫头巾，瑟瑟缩缩地看着杨浩，目光幽幽的。杨浩认出那紫头巾是她母亲生前常戴的，那女人很勤劳，常在旷野里看见这块飘扬着的紫头巾，采野菜、打猪草、耙地、拾粪。别人都不屑捡羊粪，嫌费事，栾喜梅的母亲却不厌其烦地去捡，她常跟别人说：“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羊粪也是粪呀。”栾喜梅摘掉围巾，露出两根又黄又细的辫子。她看上去很瘦，面色青黄，不过那弯弯的眉毛和嘴唇仍是活泼可爱的。杨浩见栾喜梅不说话，就想问一句外面冷不冷，而出口的却是：“你怎么踮着脚进来的？这里又没有埋地雷。”栾喜梅微笑了一下，蹙着眉细声细气地说：“人都说棺材铺子的地上到处是死人的魂儿，我怕踩碎了魂

儿。”杨浩听了不由笑了，说：“那都是胡说的！”栾喜梅将双手绞在一起，低头看了看那些散落在地上的黄纸，然后问：“我爸昨天下午又来了，是吗？”杨浩点点头。“这回又做什么？”栾喜梅问。“弹弓和书包。”杨浩说。“弹弓和书包是给谁的？”栾喜梅歪了一下脑袋。杨浩本想说是给马林的，但他撒谎了，“好像给你们家过去的一个亲戚吧，是个没上过学的小孩子。”栾喜梅又蹙了一下眉，将信将疑地“哦”了一声，然后说：“你能不能帮我求求杨三爷，以后我爸来做这做那的，别给他做。”杨浩将手从黄纸中抽出来，说：“是不是家里没钱了？你爸昨天来还要赊账了的。”栾喜梅点点头，然后补充说：“除了钱外，还有，还有……我怕我爸这样下去就疯了。”栾喜梅已经眼泪汪汪的了。杨浩想自己手里有块新手绢就好了，递给她擦泪，顺便也就送她做礼物了。栾喜梅说：“他一天到晚魔魔怔怔的，老是跟死人说话，早晨起来后看着我们总是说‘我原来还跟你们在一块儿’，吓得我弟妹直哭。”杨浩沉默了半晌，然后说：“杨三爷今天去杂货铺打牌了，这个棺材铺子是他当家的，回来后我跟他谈。你不要担心，你爸不会疯的，他只不过爱做梦。”栾喜梅说了一声“谢谢”，然后又把围巾重新蒙在头上。杨浩咬了下舌头，下定决心地说：“喜梅，我有个事正想跟你说呢。正月十五的时候，我们雇了王三家的马车进城去看大秧歌，你也去吧。”栾喜梅眨了一下眼，没有吭声。杨浩连忙说：“去八九个人呢，都是咱们这么大的，大狗子、福剩、杏花、柳叶、银锁。”栾喜梅说：“这么多人能坐得下吗？”杨浩说：“坐得下坐得下，你这么瘦，不占多少地方！”栾喜梅说：“我爸不知同不同意呢。”听她那口气，分明是动了去的心思，杨浩喜出望外地说：“明天我去你家送弹弓和书包，我跟他谈！”“正月十五的时候，我还得给家里人做饭呢。”栾喜梅又搬出一条理由。杨浩说：“你提前一天把饭弄下就是了。”栾喜梅还在犹豫着，杨浩大包大揽地说：“就这么定了，你爸那里我说去！”栾喜梅咧开嘴笑了笑，那弯弯的唇角翘着，十分悦目。她依然是蹑手蹑脚地走出去，轻轻地推

上门。

栾喜梅一走，杨浩就兴奋得从纸堆里蹦了起来，这时他迫切地想亲吻点什么。顺手拿起给马林做的纸弹弓，一阵狂吻，把纸都润湿了。杨浩重新埋头做书包的时候，心里就暖洋洋的了，明明快要黄昏了，室内光线黯淡得使剪子都吃力，可他却觉得阳光灿烂，满室生辉。好像春天不知不觉提前到来了。杨三娘已经醒了，她捶着腰打着哈欠晃了过来，看了一眼杨浩，嘴巴一撇说：“越来越磨蹭了，一个下晌连个书包也没做成，还想进城看地蹦子去！”杨三娘“哼”了一声，就进灶房喝水去了，她一醒来就害渴得厉害。

次日天空飘着雪，杨浩把做好的书包和弹弓送到栾老四家。栾喜梅正坐在灶房洗衣裳，见了杨浩，湿着手站了起来。杨浩朝她使个眼色，进屋就把那两样东西交给栾老四了。栾老四苦巴着脸，说是以后做不了这些物件了，钱都空了。杨浩就趁机胡说八道，自称小时要饭时，在一家破庙碰到一个白胡子老头，他告诉杨浩，不管死人要什么，你只要在地上把那东西画出来，然后用个圆形竹圈套住，再吆喝那人的名字，鬼们就会来取东西了。把竹圈拿起后你冲着画的东西吐上一口痰，上去踩两脚，鬼自然就不会再来缠你了。果然，栾老四被说得两眼泛光，双颊也有了血色，他让杨浩再告诉他一遍，他要牢牢记住。杨浩想杨三爷要是听到他如此信口开河地断了他的生意，非要用皮鞭把他抽得皮开肉绽不可，于是就再三叮嘱，说这属机密，千万不可泄露，栾老四连连应诺。接下来杨浩请求栾老四让栾喜梅正月十五去看大秧歌也就顺理成章地通过了。不过栾老四有个条件，坐马车的钱他不能出，杨浩连说没问题，栾喜梅的份子钱算在他身上。走前他到灶房反复叮嘱栾喜梅，让她那天早点起来，穿暖和点，坐马车得两个多小时呢。

正月十五时阴着天，不过没有下雪，风也不大，所以坐在马车上还不觉太冷。栾喜梅包块紫头巾坐在杨浩身边，听他们讲故事。每每马车急转弯或经过深坑时，车体都要摇晃颠簸一番，这时栾喜

梅就不能自持地往杨浩身上晃，晃得杨浩心底的喜悦像涟漪一样阵阵泛起，希望那路更多些坎坷。

他们上午九点就赶到城里了。听人说大秧歌十点钟时在城中心的十字路口演出，一行人就商量好了，到时人挤，肯定会挤散的，约好大秧歌结束后在青禾布店集合。大家散开后大部分去了商店，没钱买东西，但看看也算过瘾。杨浩故作无意地跟着栾喜梅走，后来他们逐渐单独走向一家裁缝店，两人就相视一笑，倚着铁灰色的石墙看城里的风景。直到秧歌快开演了，他们只说了一句话，杨浩说：“你真能干，把家里弄得跟你妈活着时一个样。”栾喜梅则说：“你比我苦，小时候还要过饭。”

锣鼓喷呐声一阵爆响，先前还空寂的十字路口就刷地涌上来许许多多的人。男女老少嘻嘻笑着往那儿跑，鼓点越敲越急，分明是在叫更多的人。杨浩和栾喜梅连忙拔腿往人群中跑，到了那里时，只见一群桃红柳绿的人涂胭脂抹粉的，秧歌就要开始了。为首的是个穿红绸衣的人，虽然涂了胭脂，但人人都可以看出他是男扮女装的，虽然胡子是刮干净了，但下巴那里还青着。他是个领头的，正挥舞着一把蝇甩子在打场子。待他发现场子足够宽绰之后，蝇甩子刷地一甩，大秧歌便开始了。

杨浩和栾喜梅一直往前挤，岂料人人都这样挤，就有些挤不动了。杨浩插着空能看见秧歌，栾喜梅个子比他矮，就一个劲地蹀脚。杨浩想这样看下去实在太受罪，就不由分说拉起栾喜梅的手，带着她拼足力气往最里圈挤，虽然惹来一片片骂声，但他们还是成功地挤到最前面了。喷呐和锣鼓叫得更欢了，分成两排的秧歌队齐头并进地扭将过来。他们头戴各色绸花，手中挥舞着五颜六色的扇子，一步一颠，两肩一耸一耸的，分外有趣，就像他们折了筋骨似的。有个扮演胡匪的人粘着一撇红胡子，两手一闪一闪的，招惹得人往他身上扔东西。有个扮演新娘子的人蒙着红盖头，骑在一头驴上，下面还有个牵驴的男人，这男人叼着杆长烟袋。驴是假

驴，不过是个空壳，套在新娘子的身上，新娘子怎么晃，它就怎么晃。栾喜梅指着那驴，乐得合不上嘴，原来那驴生着一对红耳朵，嘴巴却是绿的。秧歌队开始兵分两路，扭起了双龙摆尾，之后又是扭花，又是套环，又是推磨，秧歌的花样几乎扭了个遍，看得人眼花缭乱。渐渐地，杨浩觉得四周的人群渐渐散去，围观者只剩下了他和栾喜梅。栾喜梅和他走进场子，她蒙着红盖头骑在驴上，而他牵着驴。他们就这样扭扭摆摆地走向前，这时爆竹声噼哩啪啦响起，栾喜梅走进了他为她准备的洞房，一对红烛在床畔宁静地燃烧着。“杨浩，快看，七仙女！”栾喜梅使劲抖了一下杨浩的手，他从幻觉中眨眼一看，见七个穿白绸衣扮成七仙女的姑娘袅袅婷婷地扭来了，但他觉得她们即使打扮了，也不如栾喜梅更像仙女。杨浩下意识地更紧地攥着栾喜梅的手，生怕来一阵旋风会把脆弱而美丽的她给吹没影儿了。

二

被关押一周之久的郑家晴从警察署出来时正赶着雨天。本来就心绪不佳，再加上这丝丝冷雨的陪衬，郑家晴只觉满目凄凉。沈雅娴和沈初尉已经候在警署门前等他，沈雅娴穿件荷粉色丝绒长裙，打把湖绿色的伞，在雨中看上去鲜润明媚。她快步走到郑家晴面前，也不顾沈初尉在场，一手打着伞，腾出另一只手去揽郑家晴的腰，并且把脸贴在他的脸颊上，眼泪簌簌地落了下来。郑家晴拍了拍妻子的肩膀，说：“你是不是嫌我出来得太早了？”沈雅娴立刻就不哭了，低头嘟囔一句：“你老是捉弄好心人，会遭报应的。”郑家晴不易察觉地一笑，与迎在车旁的沈初尉握了下手。沈初尉飞快地打量了一眼郑家晴，说：“行啊，一点也没见瘦！”

沈初尉驱车在雨雾中慢行，到望海楼去。望海楼是一家建在海滨的饭店，既有餐饮，又有娱乐。沈初尉在此订餐，是为郑家晴

压惊的。由于雨大，又不到饭时，望海楼的生意看上去有些冷清，侍者对他们的到来也就格外的殷勤和热情。这边刚刚落座，那边热气腾腾的茶就送上来了。餐桌面临大海，雨雾中的海灰蒙蒙的。海滨餐馆大都开着高大的窗口，以不辜负外面的风景。厚重的米黄色窗幔收束在墙角，对面挂着一幅展现森林风光的油画，看上去一派青绿，充满生机。郑家晴喝了一杯茶后起身到窗前看海，然后又回到餐桌前，问沈雅娴：“老爷子这几天还好吗？”沈雅娴说：“还不是一天到晚摆弄那些扇子？前天吃过晚饭，他还教训了一顿保姆，说是人家的汤做得不对头，不该在柿子汤里放虾皮，腥得没法吃。”“保姆就没教训他？”郑家晴问。“保姆这人你不是不知道，凡事都要讨个公道，结果她跟老爷子说上一两个钟头，总而言之是虾皮放得正确，连老爷子都烦了，拱手告饶，说‘你对你对’。”沈雅娴说完抑制不住地笑了。在她的笑声中，郑家晴觉得家庭生活的气氛又浓浓地将他包围了。沈初尉带头举起酒杯，说：“来来来，今天存孝安然回家，说明是个有福之人。我们为有福之人干杯！”

郑家晴所以被警署关押一周才释放，是以涉嫌谋杀的罪名。一周前的黄昏，郑家晴驱车来到海边看落日，他站在沙滩上，一直把夕阳看得掉进海里，一带海水溶金般的泛出灿烂的流光。就在此时，郑家晴看见涨潮的海水一波一波地朝他涌来，他在逐渐后退的过程中眼前突然一亮，只觉一团炫目的金色正滚滚朝他袭来。海面的流光在悄悄消失，这团金色使郑家晴格外激动和惊恐，他以为是海底神灵出现了！他想也许这团黄色的东西会把他卷走，带到深邃的海底。金黄色的漂浮物很快就被海浪裹挟到岸边，到了近前一看，原来是具穿着金黄色衣裤的女尸！她已被海水泡得面目皆非，全身浮肿，头发上挂了不少海藻和鱼虾，吓得郑家晴掉头跑回车里，将头伏在方向盘上许久才平静下来。本来他驱车逃离现场后就不会有任何风波，可郑家晴进城后偏偏报了警，他作为目击者描述了当时见到尸体的时间、场景。警察做了询问笔录后并

没有放他回去,经过尸体解剖,发现这女人先是被氰化钾毒死,然后又抛向大海灭尸的,郑家晴有作案的嫌疑。据警方调查,这女人是半月楼娱乐广场的女招待,平素与黑社会有染,不久前曾因涉嫌贩卖枪支而被警方调查过。这女人生性风骚,脾气暴烈,前来认尸的她的父母认定她死有余辜。尽管郑家晴一再申明自己从来没有去过半月楼,更不认识这个女招待,他不过是个常去海边看落日的人而已,警方在案情没有进展的前提下还是将他作为指控对象。尤其他申明自己只不过是驱车看海上落日的,更引起了警方的怀疑,他们认定除非他脑袋有毛病,否则不会这样。沈初尉闻讯后全力疏通与警署的关系,他了解郑家晴,知道他根本不会杀人,哪有杀人者不逃离现场而自投罗网的呢!然而警方仍未解除对他的怀疑。直到昨天,意外破获了一起持枪抢劫英国银行的案子,从案犯身上搜到一帧那被谋害的女人的照片,案犯只能承认一周前杀死了半月楼的女招待,把她投向大海了。他们一直是相好的,可最近这女人恋上了赌场的老大,冷落了他。他去找她,她还当众将一杯啤酒泼向他,骂他“下流”。当夜他就潜到女招待的住处用氰化钾毒死了她,然后抛尸大海。可他对女招待旧情难忘,因而一直保留她的照片。郑家晴的清白这才像海底的冰山一样闪现出来。

从望海楼回到家里,郑家晴打算好好睡上半天。然而正在摆弄扇子的老爷子闻讯而来,缠他个没完没了。当初他死赖在这里不走,郑家晴夫妇想也许他只是——冲动,留宿他两天,对他不理不睬,他自会讪讪离去的。岂料他呆了几天后说是呆服了,他无儿无女,非让郑家晴养活不可。他还说他并不是白吃闲饭的,会打扫房间,会下厨,还会做扇子,扇子可以卖钱。郑家晴觉得收留他实在荒唐可笑,就请沈初尉出面,让保安局的人将他带回旅顺去。然而仅仅过了三天,老人又背着扇子神秘地出现在郑家晴的家门前,问他如何又能找回来,他只说猫狗都认识路,他一个活人还不记路吗。郑家晴觉得蹊跷,就留他住了一周,听他海阔天空地神侃,倒

也常把郑家晴逗得捧腹大笑。老人顺理成章地留了下来，这使保姆颇为不快，觉得自己伺候主人可以，弄一个糟老头子来也要吃她做的饭，实在是太过分了。她背地里跟沈雅娴说，好心未必得好报，她见这老头子来路不明，言行诡异，恐怕不是好货色。他说无儿无女又无任何亲戚，这怎么可能呢？千万别引狼入室。沈雅娴也觉得这老人形迹可疑，见郑家晴对他又如此感兴趣，一时半会儿推不出门，于是就悄悄让沈初尉派人去旅顺打探老人的实底。知道的人都管他叫王疯子，原先有个老伴和一个女儿，岂料老伴捞海带时在浅海淹死了，女儿不久也得暴病死了，从此后他就变得神秘秘的，跟左邻右舍的人讲一些奇怪的话，并且在家里舞文弄墨地作起了画。今天画枝牡丹，明天画两朵菊花，后天又画一艘船，画得还真像。老人就把这些画给周围的人看，大家鼓励他，说他画得好，要是弄到扇子上就更漂亮了。老人就开始在家里做起了扇子。他春天时去采红柳，把它们放在院子里阴干了做扇骨，然后用贝壳做扇钉，扇面用白麻布精心裱糊，再在上面画上花鸟虫鱼。老人手头有一些银子，按他的说法是祖上传下来的，他把它们熔化了，做成扇钉镶在贝壳上，使扇子看上去更加完美无缺。从此后他就靠卖扇子维持生计，许多日本人都喜欢他的扇子，买了不计其数。旅顺的几家日本餐馆的墙上还挂着他做的扇子。老人一天只吃两顿饭，早晨八九点钟起来吃饭，然后背着扇子去海边游荡，寻觅买主，一直到黄昏时才回来，吃他的第二顿饭。回来后他就关门闭户了，也不与人交往。邻居们见他可怜，过年过节就送点吃的东西给他，他不但收，反而数落人家：“你管好自己家的日子得了，我的日子我能应付得了！”他的身体看上去倒也结实，虽然冬季时也天天去吹海风，却没有一次惹了风寒害病。大家都说王疯子是铁打的。沈雅娴摸清了老人的底细后就不再疑神疑鬼的了，知道他半痴半呆着，心眼儿却也不坏。只要能让丈夫神情愉悦，她怎么的都能接受他。老人到了郑家晴家后穿着干净多了，每日三餐都准时地坐